

# 浙江广播电视大学

---

##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的通知

各党总支, 直属党支部:

中共中央于今年7月印发并公开发布了《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7月17日已由新华社全文播发)。《条例》的发布施行, 再次彰显了党中央把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承诺转化为具体制度与行动的坚定决心和鲜明态度, 向全党全社会释放了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的强烈信号, 对于引导和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进一步强化管党治党的责任担当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学习贯彻好《条例》是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 上级部门对学习贯彻《条例》提出了明确要求。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在暑假期间进行了专题学习, 学校纪委委员在本学期初纪委会议上进行了专题学习, 现就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学习贯彻《条例》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近期组织所在党员进行专题学习讨论。

二、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对照《条例》第六条规定的6种问责情形, 逐条进行检查, 并结合巡视工作反馈, 深入查摆党组织和个人存在的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

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维护党的六大纪律不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坚决不扎实等方面的问题，认真自查自纠，及时整改落实。

三、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把学习贯彻《条例》列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与学习贯彻党章和廉洁自律准则，党纪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紧密结合起来，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起来。

四、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请将学习贯彻情况于9月28日前报党办并抄送至纪检监察办公室。

五、学校拟在10月份组织全体党员进行《条例》测试。相关职能部门将对《条例》学习贯彻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结果将作为年度总支、支部考核的重要内容。

联系人：张心怡（66753），邮箱：zhangxy@zjtvu.edu.cn

魏春艳（66118），邮箱：weicy@zjtvu.edu.cn

党委办公室

2016年9月18日